

陳情書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

主 旨：中壢區興南段中壢老小段 0100-0000 地號等 10 筆土地都市更新計畫

說 明：

- 一、 中壢區中榮里位於市中心，該宗開發土地位於中榮里中心點，使用分區為商業區，此區現已呈現經濟蕭條狀態。
- 二、 堅決反對設置派出所，影響中榮里週遭商業區的發展。
- 三、 建議將該宗土地里民活動中心放置於樓上，樓下能保留做做商業用途，以利中榮里整體環境發展，促進地方繁榮。
- 四、 懇請市府能傾聽民意，不要再浪費公帑設置派出所，並將里集會所放置於樓上，達到經濟效能最大化，使政府和民眾能夠雙贏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市長鄭文燦、桃園市議會議長邱奕勝、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、中壢區公所區長吳宏國、市議員魯明哲、市議員王浩宇、市議員徐景文、市議員彭俊豪、市議員劉安祺、市議員吳嘉和、市議員謝美英、市議員梁為超、市議員劉曾玉春、市議員張運炳

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1 2 月 2 5 日